

10557

C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19789

不

親

為呈復本縣未留用日籍技術人員請  
鑒核由

抄存

存

崇陽縣政府

呈

案奉

湖北省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成微區三建字第六五二號代電開為奉

電調查各機關留用日籍技術人員一案仰遵辦具報等因奉此遵即詳實調查本

縣並未留用同籍技術人員奉令前因除呈報專署外理合呈覆

鑒核



建

10557

人富室

新虎親

在福

實業局

9074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

崇陽縣縣長楊岳斌

